

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

采购单位	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检察院	
项目名称	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办公用房租赁项目	
项目金额	280 万元	
供应商名称	南阳市卧龙区顺同祥商贸有限公司	
论证意见： 采购人拟租赁地点交通便利，房屋结构布局 合理，房屋面积、使用功能等是唯一能满足我单位 租赁需求的房源，该房产为南阳市卧龙区顺同祥 商贸有限公司单独所有，并且消防等符合有关消防技 术规范的规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 第三十一条规定，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。且南阳市卧 龙区顺同祥商贸有限公司。		
专业人员签字	杨耀富	时间：2025 年 2 月 19 日